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向全体董事通过电子通讯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。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会议由段守奇董事长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（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公司以公开招标方式选聘 2024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。经评标委员会评选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通过，董事会同意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审计费用为 84.80 万元。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拟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2024-031 号公告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（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2024-032 号公告）。特此公告。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15 日